证券代码: 831053

证券简称:美佳新材

主办券商: 国投证券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1年6月25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自律监管意见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660号),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2021年10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编号:证监许可(2021)3211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50,000,000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定向发行5,000万股,每股4.2元,募集资金总额21,000.00万元,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生产项目建设及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募集资金净额为208,5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4,204,543.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为28,707.42元(全部为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先后于2019年6月24日与2019年7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繁昌县支行开设专户(账号: 20000048593010300001168),认定该 账户为公司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繁昌县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承诺的投入情况对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4,204,543.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本年度利息收入总额	238,101.93
四、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4,413, 937.51
项目建设	64,413, 937.51
五、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	28,707.42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 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报告期内,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64,413,937.5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为28,707.42元(全部为利息收入)。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